

编辑状态和光标移动

蒋砚军 北京邮电大学计算机学院

用户的偏好设置



用户HOME目录下的文件.exrc, 记作\$HOME/.exrc

(每用户一份,用户独立设置)

set number 每行左边显示行号 set tabstop=4 制表符位置为4格对齐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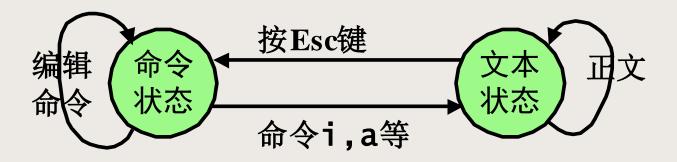
■ 用运行时检查偏好设置

:set



vi的两种工作状态(1)





■命令状态:键盘输入解释为命令

- ◆vi一启动就进入命令方式,键盘输入解释为命令
- ◆一般按键无回显
- ◆以冒号可以引入行编辑的命令和查找命令
- ◆编辑命令 i a 等,可以从命令状态转到文本状态



▶ vi的两种工作状态(2)



■文本状态

- ◆键盘输入解释为输入的文本
- ◆可以输入多行,每输入完一行后按回车转入下一行
- ◆正文输入时有回显
- ◆输入完毕按键盘左上角的Esc键,返回到命令状态



▶ 正文插入



■命令 i

◆在当前字符前插入正文段,直至按Esc键(insert)

■命令 a

◆在当前字符后插入正文段,直至按Esc键(append)



▶ 光标单字符移动



- 单字符移动(四个字母键盘上相邻的按键)
 - ◆h 光标左移一列
 - **◆**j 光标下移一行
 - ◆k 光标上移一行

 - ◆一般可以直接使用键盘上的方向键代替这四个字母
- ■命令前加一整数,表示这个命令连续执行多少遍
 - ◆5h 光标左移5列
 - **◆6j** 光标下移6行
 - ◆23k 光标上移23行
 - ◆**10**Ⅰ 光标右移10列
 - 注意:在vi命令状态下的按键命令没有回显



翻页



■命令

- ◆Ctrl-b 向后翻页(Backward)
- ◆Ctrl-f 向前翻页(Forward)
- ◆一般可以用PgDn键代替Ctrl-f, 用PgUp键代替Ctrl-b
- ◆也可以使用下面的命令
 - ▶6Ctrl-f 向前翻6页
 - ▶15Ctrl-b 向后翻15页





光标行内快速移动



■行尾行首

- ◆将光标移至当前行首 ^
- ◆将光标移至当前行尾 \$

■移动一个单词

- ◆移到右一个单词 w
- ◆移到左一个单词 b
- ◆也可以使用6w 5b 命令



▶ 光标移动到指定行



■移到指定的行

- **◆:476** 将光标定位于第476行
- ◆:1 将光标定位于第1行(文件首)
- ◆:\$ 将光标定位于文件尾

■在描述行号时可以使用

- ◆圆点(.) 代表当前行号,
- ◆\$ 代表最后一行的行号

■括号配对 %

9

◆把光标移到一个花括号(或圆括号,或方括号)上,按%键,则光标自动定位到与它配对的那一个括号



